#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西安市高陵区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全面推进产业链提升扶持政策财政补贴资金申报审计，拟对62个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申报资料进行专项审计。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符合《西安市高陵区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全面推进产业链提升扶持政策申报指南》企业申报的支持企业“小升规”；支持企业快速发展；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支持装备制造业企业和重卡、乘用车(新能源)产业链企业协同发展；鼓励企业加大科研投入；支持融资担保机构提高本地担保业务等62个项目的财政补贴资金申报进行专项审计。

**三、技术要求**

1、在审计实施中，接受采购人的管理指导、质量监督和工作考核，严格按照国家审计程序和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范围、内容、时间及分工实施并完成审计任务，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和协助采购人组织的复审核对，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证据。

2、审计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审计准则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全面、真实地反映分工事项的审计结果，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应及时向审计组组长汇报，不得隐瞒。应遵守审计机关审计纪律、廉政纪律，对涉及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审计工作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在规定时间内向审计组提交专项审计初审情况书面报告，并配合审计组组长编写审计报告。

4、就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事项向采购人专项审计报告。

5、存在应当回避情形时，应当主动告知采购人，并予以回避。在审计中不以采购人及其人员名义从事与购买审计服务事项无关的活动。不将购买审计服务事项的审计资料和结果，用于与审计事项无关的目的。

**四、其他要求**

1、进度要求：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完成现场审计工作；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交付审计报告。

2、成果交付要求：交付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审计报告。

3、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